

徐州市儿童医院文件

徐儿医〔2025〕31号

关于印发《徐州市儿童医院接收进修管理制度》 的通知

院属临床、医技各科室：

为完善我院进修教学管理，提高医疗教学质量，更好地培养实用型的医学人才，特印发《徐州市儿童医院接收进修管理制度》，请各科室参照执行。



徐州市儿童医院接收进修管理制度

一、进修医师录取标准

- (一) 在一级以上医院工作。
- (二) 有医师资格证、医师执业证。
- (三) 大学专科及以上学历。
- (四) 临床工作 1 年以上。
- (五) 原则上年龄 45 岁以下。

二、接收进修医师批次及时间

(一) 进修申请：工作日均接收进修申请，原则上接收到申请后次月初安排进修。

(二) 进修期限：专业进修期限原则上六个月以上，参观学习期限一个月以上，根据学员意愿及临床科室带教情况安排轮转科室。

三、接收录取流程

(一) 学员登录徐州市儿童医院官网—科研教学—进修教育栏中下载《卫生医技人员进修申请表》，填写相关信息，单位盖章后发送至科教科邮箱（xeykjk@163.com），联系电话：0516-85583770。

(二) 淮海经济区儿科医师联合体成员需提前联系徐州市儿童医院外联办，并在申请表注明。

(三) 我院科教科进行资格审查，合格后寄出录取通知书(到

付) 予以录取。

(四) 学员收到《徐州市儿童医院进修医生通知书》后, 携带执业医师资格证、执业医师执业证、学历证、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 近期(1个月内)肝功能和胸片报告单, 免冠彩色照片2张按通知书时间报道。

(五) 科教科审验学员报到相关材料合格, 安排轮转科室, 学员交纳相关费用后办理入科手续。

四、收费标准及要求

报到当日一次性交齐进修培训费, 中途停止进修, 不办理退费。

进修形式	进修时限	招生专业	收费标准(元)	说明
参观学习	1个月	所有专业	200.00	临床观摩、学习, 不从事临床诊疗活动
专业进修	3个月	所有专业	1000.00	在带教老师指导下参加病房一线工作(包括值班)
	6个月	所有专业	2000.00	
	12个月	所有专业	3000.00	

五、处方权管理

进修医师跟班期间无处方权, 不得擅自决定诊断、检查和治疗, 不能单独上门诊和急诊。如发生医疗事故, 由带教老师承担责任, 擅自诊治造成的事故由当事者承担责任。

六、科室培训

(一) 在科主任统一领导管理下开展培训工作。

(二) 临床科室设置专人负责管理进修工作，科室有进修培训计划。带教老师按培训计划认真带教，完成相应培训任务。

(三) 学员积极参加科室内的业务学习和查房，参加医院组织的业务学习和继续教育培训班。

(四) 临床科室组织出科考核，考核合格后轮转至下一科室。

七、行政管理

(一) 进修生由科教科和进修科室双重管理。进修期间须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徐州市儿童医院的各项规章制度，服从科室主任的工作安排，认真负责，完成医疗工作。

(二) 严格遵守考勤制度，不能擅自脱岗。遇有特殊情况者需向科教科及科室说明情况并调整相应进修时间。

(三) 请假制度

1. 准假权限：病区主任有 3 天准假权限，超过 3 天者须报科教科批准。

2. 半年内事假超过 1 周，病假、事假累计超过 2 周者；一年内事假超过 2 周，病假、事假累计超过 1 月者，需延长进修时间，完成相应培训内容方可发结业证书。

3. 请假原因涉及原单位时，需原单位主管部门来函，交科教科备案后方可准假。

(四) 爱护公共财务和科技资料。不得将我院医疗相关资料(病历、影像资料、血样及组织标本等)擅自带走或复制，否则将

被追究相应责任。

（五）诊疗过程中对患儿要体现爱心、细心、耐心，尊重患儿隐私。医师在患儿查体或诊疗时，须有其他医务人员或家长陪同。

（六）进修期间，学员如有违反国家法律法规、院内相关规章制度的行为，按相关规定对个人进行处罚，同时追究选派医院相应责任。

（七）学员如不能胜任临床工作、病历质量不合格、发生医疗事故以及无薪缺勤等违反我院管理规定的行为，不发结业证书，情节严重者将情况反馈至原单位，并退回学员。

八、结业管理

进修期满并通过考核者，科教科审核资料合格后发放《进修生结业证》。

九、住宿管理

进修人员需自行解决住宿。

附件：1.卫生医技人员进修申请表

2.卫生医技人员进修考核表

3.科室进修培训计划

4.进修生临床带教老师资质及职责